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

2019年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第二章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工作职能

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关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有关政策和决定，规范行为审批行为。制定行政审批过程中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工作流程并组织实施。

二、机构设置和及人员情况

2018年末，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本级编制数12人，年末实有12人，离退休0人；（汇总报表范围编制数12人，年末实有12人，离退休0人）设主任兼县政务服务中心党支书记1职,正科；副主任1职,副科，下设综合办公室、业务协调办公室、投诉监督办公室共3个机构。与上年相比人员变化：原来7人，调走1人，调入4人，因工作需要，人员变动。

(1)综合办公室 （3人）

负责县行政服务中心各项相关制度的制定、修改和解释工作,并组织实施；负责县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单位服务项目的审查,对服务项目的调整、变更提出处理意见；负责县行政服务中心重大联审项目的协调处理和与有关部门的衔接工作；负责县行政服务中心日常政务和有关事务工作,联系落实内外事务活动。

(2)业务协调办公室（4人）

负责县行政服务中心行政审批事项的咨询服务工作;负责引导服务对象到相关的服务窗口办理行政审批事项;负责为外来投资者实行“零距离”服务,承办外来投资者申报的行政审批事宜;负责服务项目办理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选配和业务培训工作。

(3)投诉监督办公室（3人）

 负责服务对象对全县经济发展环境和行政审批事项投诉的受理、领导交办件的催办和督查工作;负责窗口单位服务项目办理全过程的监督、催办;受理服务对象对窗口工作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行为的投诉,并协助县纪检委、监察局进行处理;负责窗口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日常和年度考核、考评工作。

第三章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收支总预算387.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部门收入预算387.58万元，比去年增加9.7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递增。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7.5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资金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支出预算387.58万元，比去年增加9.7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递增。其中：基本支出128.59万元，占33.2%；项目支出259万元，占66.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7.58万元，比去年增加9.7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递增。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7.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科目）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7.5万元，比去年增加21.2万元。其中：

1、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政府办公厅(室))务及相关机构事务2019年预算数为2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5万元，增长率488%；

2、201035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9年预算数为1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3万元，下降率63.5%；

3、2080505社会保障缴费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9.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4万元，下降率48%；

4、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3.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万元，下降率27.3%；

5、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万元，下降率26.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8.59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12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41万元、津贴补贴22.87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3.61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9.1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23万元、住房公积金5.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3.75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38万元、手续费0.2万元、电费0.2万元、印刷费0.3万元、咨询费0.2万元、邮电费0.15万元、差旅费0.3万元、维修(护)费0.37万元、培训费0.2万元、专用材料费0.2万元、劳务费0.2万元、交通补贴0.6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0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0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48万元，主要包括：独生子女费0.04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19年度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7.5万元，其中：

1、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125.2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5.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62.3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5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0.05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政务服务中心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3.3万元，比2018年减少7.38万元，下降率6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经费相应减少。其中：办公费0.38万元、手续费0.2万元、电费0.2万元、印刷费0.3万元、咨询费0.2万元、邮电费0.15万元、差旅费0.3万元、维修(护)费0.37万元、培训费0.2万元、专用材料费0.2万元、劳务费0.2万元、交通补贴0.6万元。

十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采购的支出。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房屋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用房0平方米。共有车辆0台，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 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台、其他用车0 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设备0 台（套），其中：单价100 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本单位无此项业务发生。与上年相比减少公务用车一台。

十五、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规定，桦南县政务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第四章 专业名词解释

部门收入：部门收入预算包括预算单位取得的所有收入，即：财政拨款（补助）、教育资金专户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部门支出：部门支出预算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等内容。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无。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等。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功能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其主要职能活动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